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以书面或邮件方式及时向各位监事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19年1月2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采取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出席并表决的监事3名（其中监事魏琳、杜魏参加现场表决；监事孙闯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4、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魏琳先生主持。

5、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并在规定的起始日执行。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有关变更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1月2日